

异地贷款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使用证明（网厅）

编号：19210517004



哈尔滨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_____ : 我中心缴存职工 <u>刘蕊</u> 的住房公积金缴存使用情况如下			
职工姓名	刘蕊	身份证号	130281198808173946
单位名称	中建二局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个人公积金账号	861900212957
开户时间	20170512	账户状态	正常
缴存基数（大写）	壹万伍仟柒佰陆拾伍元整	缴存比例	单位：11.00% 个人：11.00%
月缴存额（大写）	叁仟肆佰陆拾捌元整	缴存余额（大写）	壹拾壹万叁仟壹佰贰拾叁元肆角整
最近连续缴存时间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最近一年连续缴存 缴至年月：202103		
该职工公积金贷款记录情况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无贷款记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仅有一次贷款记录且贷款已还清		
公积金贷款城市		贷款金额（大写）	零元整
我中心保证以上信息真实准确。本证明自开具之日起，2个月内有效。 单位经办人：姜珊 联系电话：022-23148240 单位公章（或业务专用章）：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2021年05月17日</div>			
提示：此证明与天津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管理部打印的《异地贷款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使用证明》具有同等效力。			
回执 编号：19210517004 _____ 中心： 你中心缴存职工 _____ 公积金账号： _____) 缴 存使用证明收悉。根据我中心异地贷款政策规定，该职工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参贷）异地贷款申请审核结 果为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准予贷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予贷款			
贷款金额（大写）		贷款期限	
贷款时间			
还款方式		月还本息	
我中心保证以上信息真实准确。 单位经办人： 联系电话： 单位公章（或业务专用章）：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div>			

备注：金额请填写人民币（大写），保留至元。